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欣霈
電話：8462860#566
電子信箱：stu93136@h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971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1026828-0-、1111026828-0- (376550000A_1110197122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197122_ATTACH2.pdf)

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辦理
110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量」
實作與演練工作坊第二階段課程，請貴校核予與會教師公
(差)假及協助課務調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8月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1100936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共計3日課程，第一階段（第1、2日）已於111
年5至6月辦理完成，第二階段（第3日）將於111年11至12
月辦理。
- 三、工作坊實施計畫如附件1，第二階段課程資訊如下。
 - (一)日期：111年11月1日至12月17日。
 - (二)對象：完成110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
本位評量」實作與演練工作坊第一階段課程之學員，名
單如附件2。
 - (三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(<https://www1>。

111/10/03



- 
- 
- inservice.edu.tw/) 報名。各場次課程代碼如附件1。
- (四) 第二階段報名時間：自111年10月10日至10月23日止。
- (五) 研習時數：第二階段課程共1日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測中心將依實際出席情況彈性核發研習時數，全程參與者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六) 其他：本次以Google Meet辦理線上課程，故不提供交通及住宿費用，會議室連結將於行前通知提供。行前通知或各項異動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四、各場次相關問題請洽心測中心承辦人員：

- (一) 國中請洽蘇逸娟小姐：02-23620770#233，
yichsu@rcpet.ntnu.edu.tw。
- (二) 國小請洽王雅鈴小姐：02-23620770#231，
sakuracat2469@rcpet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瑞穗鄉舞鶴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壽豐鄉水璉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陳慧菁老師、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涂麗珠老師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林佩穎老師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林承老師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林慧真老師、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陳妍容老師、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徐堃明老師、花蓮縣瑞穗鄉舞鶴國民小學鄭書羽老師、花蓮縣壽豐鄉水璉國民小學張嘉莉老師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張碧如老師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邱稔雅老師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